**第十三届全国运动会群众比赛太极拳竞赛规程**

**一、时间地点**

2017年7月13日 天津市

**二、竞赛项目**

规定陈式太极拳、规定杨式太极拳、规定吴式太极拳、规定武式太极拳、规定孙式太极拳、24式太极拳。

**三、运动员资格**

1.获得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三届运动会群众比赛项目暨2017年太极拳健康工程系列活动—太极拳公开赛四个分赛区总决赛所设6个项目中中年组（D组）男、女一等奖且排名前二名的运动员可报名参加。

2.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三届运动会群众比赛竞赛总则》规定，天津可以直接参加全运会群众比赛项目太极拳比赛的各单项决赛。

**四、参加办法**

以各省市为单位报名，每队可报领队、教练、队医各1名，运动员仅限本人报名参加获得参赛资格的项目。

**五、竞赛办法**

（一）遵循中国武术协会印制的2012版《传统武术套路竞赛规则》及有关补充规定。

（二）规定项目中陈式、杨式、吴式、武式、孙式太极拳分别采用原国家体委武术研究院编印的《四式太极拳竞赛套路》、1996年编印的《武式太极拳竞赛套路》。

（三）项目时间

1．完成套路时间不超过6分钟，5分钟时裁判长鸣哨提示。

2．比赛套路必须按照规定套路顺序演练完成，不得增减和改变动作。

3．按照各项目运动员比赛顺序，每2～6名运动员一组，同场比赛，分别评分。

（四）参赛年龄

40岁至59岁（1958年1月1日至1977年12月31日）。

**六、录取名次与奖励**

各项目男、女分别录取前8名。前三名颁发第十三届运动会群众比赛项目奖牌、证书，4至8名颁发证书。

**七、报名和报到**

（一）报名时间

1.报名邮箱**: chuantongwushu@sina.cn**

2.报名截止时间：6月13日24时。

（二）请各参赛队于截止时间前（以寄出邮戳日期为准）将报名表加盖公章后和运动员本人1寸免冠照片、身份证复印件、责任声明书、人身意外保险单及健康证明一并邮寄至赛会组委会（地址另行通知），逾期者不予受理。

（三）报到时间

7月11日

（四）报到地点另行通知。

**八、技术官员**

技术官员由国家体育总局武术运动管理中心选派。

**九、兴奋剂和性别检查**

参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三届运动会群众比赛项目竞赛规程总则》执行。

**十、仲裁**

（一）仲裁委员会人员组成和职责范围按《仲裁委员会条例》执行，由中国武协选聘。

（二）裁判员的选派另行通知。

**十一、经费**

参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三届运动会群众比赛项目竞赛规程总则》执行。

**十二、其它**

（一）运动员须自行办理赛会期间的《人身意外伤害保险》和健康证明，并签署责任声明书。未办理者，不予参赛。需委托大会办理的请在报名表中注明。

（二）各参赛队报到后，大会医务组将对运动员的身体健康状况、《人身意外伤害保险》和责任声明书进行抽查，如发现问题，取消参赛资格。

（三）竞赛规则和规程的解释权属于中国武术协会。

**十三、未尽事宜，另行通知。**